

(二)空

《原始般若》中說到「離、無所有、不可得、無生」等，沒有說到「空」，但與空義相合。《下品般若》中說到「以空法住般若波羅蜜」[1]，「諸法以空為相」[2]，但還沒有將種種空組合起來。《中品般若》的「前分」(序品第一～舌相品第六)則說到了「七空」；「後分」(無盡品第六七～囑累品第九十)提到了「十四空」；「中分」(三假品第七～累教品第六六)則有「十六空」、「十八空」等。當確立了「十六空」、「十八空」之後，於集成《中品般若》時，到處都插入「十六空」或「十八空」了。到了《上品般若》(《大般若經》的「初分」)更可看到「二十空」[3]。

在《阿含經》中，「空」是無我、無我所；依著空可入涅槃，因此後來「空」與無相、無作被稱為三解脫門[4]了。《般若經》中，更將「空」等與無生、無滅、無染、寂滅、如、法性、實際等結合起來，用以表示涅槃的甚深義。[5]其中的「如、法性」在《阿含經》中也看得到，但是它不是用來說明「涅槃」，而是被用來說明「緣起法」的。如《雜阿含》卷12，296經(大正2，84b16-24)云：

若佛出世、若未出世，此法常住，法住、法界，彼如來自所覺知，成等正覺，為人演說、開示、顯發，謂緣無明有行，乃至緣生有老死。……此等諸法，法住、法定[6]、法如、法爾，法不離如，法不異如，審諦真實，不顛倒。[7]

此經也曾被《大智度論》所引用。[8]但在《阿含經》中，如、法界等，是佛的自證，是形容「緣起法」的，有佛無佛，法爾常住，有真實、不顛倒的意義。而在《般若經》中，如、法界等被視為「涅槃」的異名，具有真實、不變異的意義。[9]同樣是「如、法界」，在《阿含經》中被用作「緣起」的解說，在《般若經》中被作為「涅槃」的說明。有些人將緣起看

作有為法，而將它與涅槃無為法對立起來；但是龍樹卻透過緣起無自性故空，將「緣起」與「涅槃」巧妙的貫通起來。[\[10\]](#)如《大智度論》卷22(大正25, 223b8-10)云：

有為法無常，念念生滅故，皆屬因緣無有自在；無有自在故無我；無常、無我、無相故心不著，無相不著故，即是寂滅涅槃。

又同卷22(大正25, 222c1-6)云：

觀無常即是觀空因緣，如觀色念念無常，即知為空。……無色相即是空，空即是無生無滅。無生無滅及生滅，其實是一，說有廣略。

色等諸法因緣合則有，因緣散則滅，在世俗事相上看起來是無常生滅，但若要深究「生滅」的本質，卻不可得。如《中論》〈觀三相品第七〉中說：「若生是有為，則應有三相，若生是無為，何名有為相」，「生住滅不成，故無有有為，有為法無故，何得有無為」，「如幻亦如夢，如乾闥婆城，所說生住滅，其相亦如是」[\[11\]](#)，因此，有為生滅，是從世俗如幻假名來說，其實生滅的本性是空的，沒有生滅的自性，故說不生不滅。不過這裡說的「不生不滅」，不是與「生滅」對立的「不生不滅」，只是否定生滅的自性而已，不是另外去肯定一個常住的「不生不滅」。所以深觀生滅的本性，其實是不生不滅的。透過「緣起無自性空」，巧妙地貫通了三法印即是一實相印，也由此明緣起即空，消解了緣起與涅槃的對立！

由於「空」具有雙關意義，可用來顯示「如實相」，也可用來顯示「虛妄性」[\[12\]](#)；自性也有「勝義自性」與「世俗自性」[\[13\]](#)，所以在《般若經》中，「空」的內涵相當複雜，不但提到勝義的自性空，也提到了世俗的無自性空；不過《中論》與《大智度論》是著重在「無自性空」的。

此外,《般若經》還提到了「眾生空、法空」、十八空.....等,《大智度論》也說到了「聲聞的眾生空與法空」[14]、「分破空、觀空、十八空」[15]等多種,今無暇一一說明,擬另作專題探討,現先將般若波羅蜜與空的關係略加說明。

有關般若波羅蜜與空之關係,《般若經》與《大智度論》中談的不少,如《大品般若》卷1〈習應品三〉(大正8, 222c28-223a2)云:

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, 習應七空, 所謂性空、自相空、諸法空、無所得空、無法空、有法空、無法有法空, 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又《大品般若》卷1〈習應品三〉(大正8, 224c18-225a17)云:

是空相應, 名為第一相應。.....空行菩薩摩訶薩不墮聲聞辟支佛地, 能淨佛土, 成就眾生, 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.....諸相應中, 般若波羅蜜相應為最第一,何以故? 是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相應, 所謂空、無相、無作。.....菩薩摩訶薩如是習空, 能生大慈大悲。菩薩摩訶薩習是相應, 不生慳心, 不生犯戒心, 不生瞋心, 不生懈怠心, 不生亂心, 不生無智心。

種種相應中, 以般若波羅蜜相應(*prajñāpāramitā-yoga*)為最殊勝, 而菩薩行般若波羅蜜相應, 也就是空相應(*śūnyatā-yoga*)、無相相應(*animitta-yoga*)、無作相應(*apraṇihita-yoga*)。[16]依《大智度論》的解說,「空則是無相, 若無相則是無作, 如是為一, 名字為別」[17]。空相應行的菩薩能不墮二乘地, 能嚴土熟生, 能速得無上正等正覺, 能生大慈大悲, 障礙六度的慳貪心、犯戒心、瞋恨心、懈怠心、散亂心、愚癡心都能不起, 所以說空是第一相應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67(大正25, 528a28-29)云:

若觀諸法空，眾生空、法空，如是則具足修般若波羅蜜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34(大正25, 314b7-10)云：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普觀諸法皆空，空亦復空，滅諸觀，得無礙般若波羅蜜，
以大悲方便力，還起諸功德業。

菩薩不起我執、法執，能體悟眾生空、法空，連空也不執著，才算是具足修般若波羅蜜，才是無礙的般若波羅蜜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31(大正25, 285c4-17)則提到般若波羅蜜與十八空的異同：

問曰：般若波羅蜜、十八空，為異？為一？若異者，離十八空，何以為般若空。

又如佛說：何等是般若波羅蜜？所謂色空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空，乃至一切種智空。

若不異者，云何言欲住十八空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？

答曰：有因緣故言異，有因緣故言一。異者，般若波羅蜜，名諸法實相，滅一切觀法；十八空則十八種觀，令諸法空。菩薩學是諸法實相，能生十八種空，是名異。

一者，十八空是空無所有相，般若波羅蜜亦空無所有相；十八是捨離相，般若波羅蜜一切法中亦捨離相；是十八空不著相，般若波羅蜜亦不著相。以是故，學般若波羅蜜，則是學十八空，不異故。

般若波羅蜜與十八空，可說相同，也可說相異。因為十八空與般若波羅蜜同樣是無所有相、捨離相、不著相，就此觀點來說，二者可說是相同的。所以說五蘊空乃至一切種智空即是般若波羅蜜，離了空，如何名為般若波羅蜜呢？

但是，如前所說，實相般若是心行處滅、絕諸戲論的諸法實相，無能觀、所觀之別；

而十八空則是空觀，著重在觀照的階段，就此意義而言，般若波羅蜜與十八空是相異的。如《大智度論》卷35(大正25, 319a11-12)云：

般若波羅蜜分為二分：成就者名為菩提，未成就者名為空。

又《大智度論》卷31(大正25, 285c17-21)云：

般若波羅蜜有二分：有小、有大。欲得大者，先當學小方便門；欲得大智慧，當學十八空。住是小智慧方便門，能得十八空。何等是方便門？所謂般若波羅蜜經，讀誦、正憶念、思惟、如說修行。

諸法實相(實相般若)是大的般若；十八空(空觀)是小的般若，是尚未成就的般若。要得大的般若(實相般若)，應當先學小的般若(十八空)[18]。而要得小的般若(十八空)，有方便門，也就是要於《般若經》中讀誦、正憶念、正思惟、如說修行。能藉此聞思修等方便門入十八空，更進一步滅諸觀，以證得諸法實相(般若波羅蜜)，如果成就的話，就可名為菩提了。由這段文字的敘述，隱約可看出文字般若、觀照般若、實相般若的次第。

[1]《小品般若》卷1〈釋提桓因品二〉(大正8, 540b1)。

[2]《小品般若》卷5〈相無相品十三〉(大正8, 558c29)。

[3] 有關「空之發展與類集」，參閱印順法師〔1981c〕686-688; 715-727;〔1985〕155-167;〔1988〕97-99。

[4] 有關「三解脫門」，請參閱拙作釋厚觀〔1992b〕452-454;〔1993〕487-489。

[5] 參閱《小品般若》卷7 (大正8, 566a);《大品般若》「二分」，卷449 (大正7, 269a-c);PvP〔IV〕，木村高尉，〔1990〕164, 1.10-14;印順法師〔1985〕142-147。

[6] 大正藏原本作「法空」，今依《瑜伽師地論》卷93 (大正30, 833a23)改作「法定」。參閱印順法師〔1983〕(中)，34-36。

[7] 與《雜阿含》296經對應的經典有：巴利文《相應部》「因緣相應」12.20(SN, II, 25-27);梵文

Nidānasamyukta, Tripāṭhī[1962], 147-152(sūtra 14)。參閱Lamotte[1944], Tome I, 157, n.1; 赤松明彥[1989]341注11。

[8]《大智度論》卷32 (大正25, 298a, c)。

[9]《大般若經》「二分」卷402 (大正7, 8c) 中說到真如有十二異名, 其中列有: 不虛妄性, 不變異性等。

[10] 印順法師[1985]247; [1981a]25-39。

[11] 《中論》卷2〈觀三相品〉第1, 34, 35偈 (大正30, 9a12-13; 12a13-14; 12a23-24)。

[12] 印順法師[1985]174-179。

[13] 《大智度論》提到「勝義自性」的有: 卷32 (大正25, 298b28-c5); 卷47 (396b7-9); 另見印順法師[1985]180-188。

[14]《大智度論》卷18 (大正25, 192c-193c); 卷31(295b-c); 卷42 (368a-369b)。

[15]《大智度論》卷12 (大正25, 147c-148a)。

[16] PVP [I], Dutt [1934] 58, 1.22-59, 1.2。

[17]《大智度論》卷37 (大正25, 335b11-12)。

[18] Lamotte教授認為「小般若」是指《般若經》(Lamotte [1976], Tome IV, 2047, n.1), 但筆者認為「小般若」是指「十八空」, 如《大智度論》卷35 (大正25, 319a11-12)云:「般若波羅蜜有二分: 成就者名為菩提, 未成就者名為空」; 「般若經」應該是入「空」之方便門。